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
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

建设单位：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

建设单位法人代表:陈龙

编制单位法人代表:潘旭方

项目负责人:刘海

报告编写人:刘海

建设单位: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编制单位:	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电 话:	18956606123	电 话:	0555-2377527
地 址:	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	地 址:	马鞍山市花山区恒山路955号2栋1002号

表一

建设项目名称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				
建设单位名称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划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主要产品名称	骨料				
设计生产能力	骨料 60 万 t/a				
实际生产能力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生产骨料 45 万 t/a				
建设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				
环评时间	2024 年 9 月	开工建设时间	2024 年 10 月		
调试时间	2025 年 8 月-10 月	现场监测时间	2025 年 10 月		
环评报告表 审批部门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	环评报告表 编制单位	安徽环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投资总概算	10070 万元	环保投资总概算	500 万元	比例	5.0%
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	环保投资	400 万元	比例	8.0%
验收监测依据	<p>一、法律、法规、规章、规范：</p> <p>(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2015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2) 《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p> <p>(3)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0 月 26 日修订并施行）；</p> <p>(4)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2018 年 12 月 29 日修订并施行）；</p> <p>(5) 《中华人民共和国固废污染防治法》（2016 年 11 月 7 日修订并施行）；</p> <p>(6) 《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2017 年 10 月 1 日起施行）；</p> <p>(7)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2017 年 11 月 20 日）；</p> <p>(8)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p>				

	<p>境部公告 2018 年 第 9 号；</p> <p>（9）《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p> <p>（10）《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调整变更工作的通知》（皖环函〔2023〕997 号）。</p> <p>二、相关设计、施工文件：</p> <p>（1）《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安徽环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p> <p>（2）《关于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铜陵市生态环境局，铜环（枞）审〔2024〕22 号）；</p> <p>（3）《检测报告》（安徽中检安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ZJAH251002 3, 2025. 10. 24）；</p> <p>（4）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p>
验收监测标准 标号、级别	<p>1. 废气</p> <p>本项目产生的颗粒物排放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表 2 中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和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p> <p>2. 废水</p> <p>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灌溉，生产废水全部回用，无废水排放。</p> <p>3. 噪声</p> <p>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周围敏感点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 2 类标准限值。</p> <p>4. 固废</p> <p>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 年 4 月 29 日修订版）的相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标准要求。</p>

验收监测 标准限值	<p>1. 废气 废气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1。</p> <p>2. 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灌溉，生产废水全部回用，无废水排放。</p> <p>3. 噪声 厂界噪声排放执行标准限值见表 2。</p> <p>4.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处置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月29日修订版）的相关规定要求，危险废物执行《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标准要求。</p>																
验收监测 标准限值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1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2 968 1372 1125"> <thead> <tr> <th>污染物 名称</th><th>排放浓度 (mg/m³)</th><th>排放速率 (kg/h)</th><th>排气筒高度 (m)</th><th>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 (mg/m³)</th></tr> </thead> <tbody> <tr> <td>颗粒物</td><td>120</td><td>/</td><td>15</td><td>1.0</td></tr> </tbody> </table>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表 2 噪声排放标准 单位: dB(A)</p> <table border="1" data-bbox="422 1203 1372 1361"> <thead> <tr> <th>执行标准</th><th>类别</th><th>昼间</th></tr> </thead> <tbody> <tr> <td>《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td><td>2类</td><td>60</td></tr> </tbody> </table> <p>5. 污染物排放总量</p> <p>本次验收为一期工程阶段性验收，根据批复的环评报告表，废气污染物主要排放量为：颗粒物 0.382t/a。</p>	污染物 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m)	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 (mg/m ³)	颗粒物	120	/	15	1.0	执行标准	类别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60
污染物 名称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排气筒高度 (m)	无组织排放监控 浓度限值 (mg/m ³)													
颗粒物	120	/	15	1.0													
执行标准	类别	昼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	60															

表二

工程建设内容：

一、建设项目概况

1. 项目基本信息

- (1) 项目名称：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
- (2) 行业类别及代码：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 (3) 建设地点：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
- (4) 建设单位：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 (5) 建设性质：新建；
- (6) 产品方案：骨料 60 万 t/a；
- (7) 占地面积：55.1 亩；
- (8) 项目投资：环评预计总投资 10070 万元，环保投资 5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5%，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总投资 5000 万元，环保投资 400 万元，占总投资的 8%。

2. 环评文件审批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 2024 年 7 月委托安徽环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并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获得铜陵市生态环境局评审意见，批复文号：铜环(枞)审〔2024〕22 号。

3. 验收工作范围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为阶段性验收，验收范围为：一期工程中已经建成的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环评报告、审批意见中规定的和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工程，环境管理等要求的落实情况，其中包括矿山剥离物加工处理生产线、废水循环处理设施和粉尘废气治理设施。

4. 验收工作开展过程及现场监测开展情况

2025 年 8 月 30 日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经审批后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制定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安徽中检安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10 日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现场监测情况、样品监测分析结果及现场调

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5. 地理位置及平面布置

项目建设地点位于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项目占地面积约 30664 平方米，本次阶段性验收新建厂区主干道、骨料生产车间生产线、骨料生产车间厂房及办公生活区，同步建设相关配套设施，购置相关生产设备。本项目骨料生产车间位于厂区西侧，骨料生产车间由南向北依次为泥石筛分区、湿法破碎筛分区，骨料生产车间东侧为成品库，分为 AB 料、粗细骨料库，矿山剥离物从黄公山矿区通过装载车运输进场后即进入骨料加工车间经给料、泥石筛分、湿法破碎筛分后得到 AB 料、成品粗骨料和细骨料，通过输送带向东进入成品库暂存待售。混凝土砌块车间位于厂区东侧，混凝土砌块车间南侧为二期原料库（水泥筒仓），混凝土砌块成品区位于厂区南侧。厂区西侧设有一套破碎筛分废水循环处理设施，包括压滤车间、沉淀罐、污水收集池、清水罐，便于破碎筛分废水的处理回用。厂区西北角地势最低，在此建设雨水收集池，用于收集厂区范围内雨水。车辆冲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及养护废水配套的隔油沉淀池、三级沉淀池均就近设置。项目车间、库房连接紧凑，减少了物料周转，厂区主要生产车间实行封闭加工，可大大减少粉状物料对周围环境空气的影响。铜陵市常年主导风向为东北风，办公生活区位于厂区东北角，可大大减少生产对办公生活的影响。

项目实际建设中，二期混凝土砌块车间和西北角雨水收集池尚未建设，厂区西侧建设有临时雨水收集池，待二期建设将完成混凝土砌块车间和雨水收集池，办公生活区调整到厂区西南角，本次只验收一期主体生产设备和配套公辅工程及环保工程。

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一，项目周围环境概况详见附图二，总平面布置图见附图三。

6. 项目周边环境概况及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对建设项目周边环境现状的踏勘与调查，建设项目附近无文物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源地等敏感环境保护目标。

经调查，本项目验收时周边环境保护目标和环评一致，未发生变化。

本项目主要环境保护目标如表 3。

表 3 环境保护目标

环境要素	环境保护目标名称	方位	距离(m)	规模	坐标		保护对象	环境功能
					经度	纬度		
环境空气	姚庄	N	289	约 89 人	117.15 544	30.830 01	居民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孙庄	N	169	约 75 人	117.15 842	30.827 90	居民	
	小店	NE	443	约 95 人	117.16 175	30.827 53	居民	
	陈家院	NE	424	约 35 人	117.16 032	30.829 56	居民	
	团凸山	SE	40	约 134 人	117.15 687	30.825 02	居民	
	吴老屋	SE	439	约 45 人	117.15 948	30.822 12	居民	
	红土墙	S	446	约 67 人	117.15 571	30.821 00	居民	
	苏家冲	SW	138	约 139 人	117.15 396	30.824 90	居民	
声环境	厂界四周	/	1	/	/	/	区域声环境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2类标准
地下水	/	/	/	/	/	/	/	/
水环境	菜子湖	W	1100	中型	/	/	湖泊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水标准
生态环境	保护周边区域基本农田、林地、陆生生态系统、水生态系统等；防止区域生态环境质量发生明显恶化；减少水土流失							

二、工程建设内容调查

1. 产品方案

本项目环评中产品方案为一期工程主要生产机制骨料 60 万 t/a，二期工程主要生产混凝土砌块 120 万 m²/a。目前一期工程是生产机制骨料，生产规模为 45 万 t/a，具体产品方案如下：

表 4 项目产品方案

类别	产品名称		产品信息	设计总产量	阶段性验收实际平均产量	备注
一期	机制骨料	AB 料	粒径为 0-60mm	20 万 t/a	15 万 t/a	外售
		细骨料	粒径为 0-5mm	12 万 t/a	9 万 t/a	外售
		粗骨料	粒径为 5-30mm	28 万 t/a	21 万 t/a	外售
总计			60 万 t/a	45 万 t/a	/	
二期	混凝土砌块	透水砖	厚度 60mm	60 万 m ² /a	0	二期建设内容
		路沿石	1000×350×1	60 万 m ² /a	0	二期建设内容

		50mm			
	总计	120 万 m ² /年	0	/	

2. 主要建设内容

本次验收为一期项目阶段性验收，主要建设 1 条矿山剥离物加工处理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1 条混凝土砌块生产线为二期建设内容。本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如表 5。

表 5 项目主要工程内容

工程名称	单项工程名称	环评及批复的建设内容		实际建设内容	变动情况及说明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设计能力		
主体工程	一期工程骨料生产车间	混凝土框架结构，厂房内设置 1 台泥石筛分 AB 料机、1 台给料机、1 台颚式破碎机、2 台圆锥机、1 台液压对辊机、4 台双轴油浸式振动筛、2 台骨料回收机	位于厂区中部，建筑面积 2700m ² ，机制骨料产量 120t/h	车间位于厂区中部，建筑面积 2700m ² ，混凝土框架结构，设置 1 台泥石筛分 AB 料机、1 台给料机、1 台颚式破碎机、2 台圆锥机、1 台液压对辊机、4 台双轴油浸式振动筛、2 台骨料回收机，机制骨料产量 120t/h	本次阶段性验收，每天工作 18h，产能低于设计总产能，其余与环评一致
	二期工程混凝土砌块生产车间	混凝土框架结构，设置 1 条进口海斯 RH1400 全自动混凝土砌块生产线，包括混凝土搅拌、压制成型、码垛等全自动化生产工序	位于厂区东侧，建筑面积为 2802m ² ，混凝土砌块产量 120m ³ /a	未建设	属于二期工程，暂未建设
储运工程	一期工程物料输送系统	物料输送均采用封闭皮带廊道输送，矿山剥离物采用专用新能源运输车运输		物料输送采用露天式皮带廊道输送，矿山剥离物采用专用新能源运输车运输	骨料加工工艺为湿法加工，粉尘产生少，封闭皮带廊道输送改为露天式皮带廊道输送，其余与环评一致
	一期工程原料库	用于临时储存少量的矿山剥离物（备用，正常情况下矿山剥离物运输进厂后立即进入骨料生产车间加工，厂内不暂存）	位于厂区东南角大门附近，占地面积约为 300m ² ，最大储量约为 1000t，	位于厂区东南角大门附近，占地面积约为 300m ² ，最大储量约为 1000t，用于临时储存少量的矿山剥离物，正常情况下矿山剥离物运输进厂后立即进入骨料生产车间加工，厂内不暂存	与环评一致
	一期	用于存放机制砂石	位于厂区中部，占	位于厂区中部，占地	与环评一致

公辅工程	工程成品库	骨料成品	地面积约为 2700m ² ,	面积约为 2700m ² , 用于存放机制砂石骨料成品	
	二期工程原料库	用于存放混凝土砌块的生产原料（水泥）	位于混凝土砌块生产车间南侧, 设置 1 个 200t 筒仓,	未建设	属于二期工程, 暂未建设
	二期工程砌块成品区	用于存放混凝土砌块产品	位于厂区南侧, 紧邻一期成品库, 占地面积约为 1980m ² ,	未建设	属于二期工程, 暂未建设
	供电	厂区电源引自现场对面 S233 道路 10KV 供电线路, 满足拟建工程需要	用电量为 480 万度/年	用电量为 320 万度/年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 已满足一期工程设计用电量
	供水	目生活用水由区域供水管网提供, 生产用水取自周边水塘（已获取水许可）, 满足项目生产、生活用水需求	生活用水量 2100t/a, 生产用水量 60933.9t/a	生活用水量 300t/a, 生产用水量 25950.9t/a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 已满足一期工程设计用水量
排水				设雨污分流管网。破碎筛分废水经管道进入废水收集池+沉淀罐+压滤机分离处理后进入清水罐循环使用, 不外排; 设备清洗废水、养护废水经收集沟进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处理后循环使用, 不外排; 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于生产, 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 不外排	初期雨水池拟在二期工程建设时建设, 现使用小型雨水池收集雨水, 其余与环评一致
	道路、运输	场内在主要生产装置和仓储区周围布置环形消防及运输道路, 道道路面为水泥混凝土路面, 项目原料、产品运输均采用新能源汽车, 运输道路由枞阳南方材料有限公司修建			与环评一致
	办公楼	用于职工办公	1 栋, 位于厂区北侧, 占地面积约 572m ² , 共 3 楼	1 栋, 位于厂区南侧, 占地面积约 572m ² , 共 3 楼, 用于职工办公	建设地点调整为厂区南侧

货车停车区	用于货车停车	位于厂区北侧,用地面积约 378m ² ,地面硬化	位于厂区北侧,用地面积约 378m ² ,地面硬化	与环评一致
初期雨水池	用于收集厂区范围内的初期雨水,为地下式收集池	位于厂区西侧,容积 600m ³ ,	厂区西侧设置小型雨水池,容积 30m ³ ,用于收集厂区范围内的初期雨水,为地下式收集池	初期雨水池拟在二期工程建设时建设,现使用小型雨水池收集
压滤车间	设置 3 台自动厢式压滤机,用于压滤处理废水沉淀后的污泥(泥浆)	位于厂区西侧,建筑面积约为 162m ²	位于厂区西侧,建筑面积约为 162m ² ,设置 3 台自动厢式压滤机,用于压滤处理废水沉淀后的污泥(泥浆)	与环评一致
废水收集池	用于收集破碎筛分废水	位于厂区西侧,容积为 180m ³ ,占地面积约 48m ² ,为地下池	位于厂区西侧,容积为 180m ³ ,占地面积约 48m ² ,为地下池,用于收集破碎筛分废水	与环评一致
沉淀罐	用于处理破碎筛分废水	位于厂区西侧,容积约为 800m ³ ,占地面积约 104m ²	位于厂区西侧,容积约为 800m ³ ,占地面积约 104m ² ,用于处理破碎筛分废水	与环评一致
清水罐	用于储存经絮凝沉淀+压滤处理后的破碎筛分废水	位于厂区西侧,容积约为 800m ³ ,占地面积约 80m ²	位于厂区西侧,容积约为 800m ³ ,占地面积约 80m ² ,用于储存经絮凝沉淀+压滤处理后的破碎筛分废水	与环评一致
三级沉淀池	用于收集处理设备清洗废水、混凝土砌块养护废水	位于混凝土砌块成品区西侧,容积约为 20m ³	未建设	属于二期工程,暂未建设
隔油沉淀池	用于处理车辆冲洗废水	位于厂区北侧,处理能力 20m ³ /d	为沉淀池,位于厂区北侧,处理能力 20m ³ /d,用于处理车辆冲洗废水	项目冲洗废水不产生含油废水,仅建设沉淀池,其余与环评一致
汽车衡	用于称重计量货物	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约 60m ²	位于厂区东北侧,占地面积约 60m ² ,用于称重计量货物	与环评一致
磅房	用于管理和监控地磅	位于汽车衡东侧,建筑面积为 12m ²	位于汽车衡东侧,建筑面积为 12m ² ,用于管理和监控地磅	与环评一致
车辆清洗区	设置减速带、洗轮机,用于清洗运输车轮胎,减少扬尘	位于厂区东北角,占地面积约 68m ²	位于厂区东北角,占地面积约 68m ² ,设置减速带、洗轮机,用于清洗运输车轮胎,减少扬尘	与环评一致
控制室	用于控制洗轮机操作	位于轮胎清洗区西侧,建筑面积为 0.5m ²	位于轮胎清洗区西侧,建筑面积为 0.5m ² ,用于控制洗轮机操作	与环评一致
环保	废气治	原料堆存粉尘	仓库三面封闭+顶	原料露天堆存,覆盖
				原料露天堆放,

工程 理		棚, 仓库内设置雾化喷淋装置	除尘网	大部分原料运输进厂后立即进入骨料生产车间加工, 原料铺设除尘网, 且原料含水量高, 堆存粉尘较少, 待二期工程开始建设, 仓库与原料库一同做三面封闭+顶棚
	皮带输送粉尘	皮带运输廊道封闭建设, 并在皮带廊进出口端及各转运点设置雾化喷淋装置	皮带输送粉尘: 皮带运输廊道封闭建设, 并在皮带廊进出口端及各转运点设置雾化喷淋装置	骨料加工工艺为湿法加工, 粉尘产生少, 封闭皮带廊道输送改为露天式皮带廊道输送, 其余与环评一致
	给料粉尘、泥石筛分粉尘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并在顶部设置雾化喷淋+集气装置, 泥石筛分设备封闭设置并在进料、出料口设置雾化喷淋+集气装置, 收集后的给料粉尘、泥石筛分粉尘进入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 处理后的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	给料粉尘、泥石筛分粉尘: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并在顶部设置雾化喷淋+集气装置, 泥石筛分设备封闭设置并在进料、出料口设置雾化喷淋+集气装置, 收集后的给料粉尘、泥石筛分粉尘进入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 处理后的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1) 有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产品装卸粉尘	仓库三面封闭+顶棚, 配备雾化喷淋装置	机制砂成品为露天堆放, 使用除尘网覆盖, 配备雾化喷淋装置	一期机制砂成品为露天堆放, 使用除尘网覆盖, 配备雾化喷淋装置, 抑制起尘, 待二期工程开始建设, 仓库与原料库一同做三面封闭+顶棚
	汽车运输扬尘	厂区路面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运输车辆严密遮盖并限制车速、车辆进出均经过洗车区清	汽车运输扬尘: 厂区路面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运输车辆严密遮盖并限制车速、车辆进出均经过洗车区	与环评一致

			洗、厂区种植能吸附粉尘的乔灌木	清洗、厂区种植能吸附粉尘的乔灌木	
		水泥筒仓呼吸粉尘	水泥筒仓产生的呼吸粉尘通过设备自带的脉冲袋式除尘器处理后集中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2) 排放	未建设	属于二期工程，暂未建设
		搅拌粉尘	搅拌工序密闭设置，废气经收集后进入 1 套布袋除尘器内处理，处理后的废气经 1 根 15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未建设	属于二期工程，暂未建设
废水治理	破碎筛分废水	通过废水收集池收集后经“絮凝沉淀+压滤”处理，处理后的废水进入清水罐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不外排	破碎筛分废水：通过废水收集池收集后经“絮凝沉淀+压滤”处理，处理后的废水进入清水罐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不外排	与环评一致	
	车辆冲洗废水	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车辆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车辆冲洗，不外排		
	设备清洗废水、养护废水	经收集沟进入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养护工序，不外排	未建设		
	生活污水	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噪声治理	厂房隔声、基础减振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利用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加装隔声罩；进出车辆禁止鸣笛、限速行驶、合理安排物料运输时间	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利用厂房隔声；设置减振基础；加装隔声罩；进出车辆禁止鸣笛、限速行驶、合理安排物料运输时间	与环评一致	
固废治理	一般固废堆场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处理；一般固体废物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堆场（建筑面积 200m ² ），除尘器收集粉尘等一般固废全部作为原料回用于生	生活垃圾集中收集后交环卫部门进行处理；一般固体废物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堆场（建筑面积 200m ² ），除尘器收集粉尘等一般固废全部作为原料回用于生	项目冲洗废水不产生含油废水，因此不产生隔油泥，危废不含隔油泥，其余与环评一致	

		废全部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泥饼、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外售其他单位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 10m ² ，硬化地面，表面无裂痕，防渗，防风、防雨、防晒、防盗），废润滑油、废油桶、隔油泥等危险废物均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产，泥饼、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外售其他单位综合利用；危险废物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建筑面积 10m ² ，硬化地面，表面无裂痕，防渗，防风、防雨、防晒、防盗），废润滑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均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	
土壤、地下水	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	①主动控制，即从源头控制措施，建立健全的生产管理规章制度，防止生产物料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可能性降到最低程度；②分区防渗。重点污染防渗区（危废暂存间、化粪池、隔油池、减水剂贮存区）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m 厚黏土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 ），或至少 2 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 ），设立专人管理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堆场、沉淀池、废水收集池、初期雨水池、原料库、成品库、生产车间等为一般污染防渗区，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m/s}$ ）；办公楼为简单防渗区，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①主动控制，即从源头控制措施，建立健全的生产管理规章制度，防止生产物料跑、冒、滴、漏，将污染物泄漏的可能性降到最低程度；②分区防渗。重点污染防渗区（危废暂存间、化粪池、隔油池、减水剂贮存区）进行基础防渗，防渗层为至少 1 m 厚黏土层（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6.0m$ ，渗透系数不大于 10^{-7} cm/s ），或至少 2 mm 厚高密度聚乙烯膜等人工防渗材料（渗透系数不大于 10^{-10} cm/s ），设立专人管理危险废物暂存间；一般固废堆场、沉淀池、废水收集池、小型雨水池、原料库、成品库、生产车间等为一般污染防渗区，采取粘土铺底，再在上层铺 10~15cm 的水泥进行硬化（等效黏土防渗层 $M_b \geq 1.5m$, $K \leq 1 \times 10^{-7} \text{ cm/s}$ ）；办公楼为简单防渗区，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与环评一致

			Mb \geqslant 1.5m, K \leqslant 1 \times 10 $^{-7}$ cm/s)；办公楼为简单防渗区，进行一般地面硬化		
--	--	--	---	--	--

3. 原辅材料及资源能源消耗

本次验收为阶段性验收，原辅料实际消耗量少于环评设计消耗量。项目运营期设计及实际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详见表 6。

表 6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序号	名称	设计年消耗量 (t/a)	一期工程实际年 耗量 (t/a)	备注
1	矿山剥离物	604000	453000	全部来源于黄公山矿山
2	水泥	37800	0	二期原料未使用
3	减水剂	504	0	二期原料未使用
4	水性脱模剂	1	0	二期原料未使用
5	絮凝剂（聚丙烯酰胺）	15	11.25	外购，袋装，25kg/袋， 用于处理破碎筛分废水
6	润滑油	0.5	0.5	外购
7	水	生活用水	2100	自来水
		生产用水	60933.9	循环水
8	电	480 万 kwh	320 万 kwh	由厂区对面 S233 道路 10KV 供电线路供应

4. 主要生产设备

项目主要生产设备具体见表 7。

表 7 本项目主要生产设备一览表

类别	系统名 称	单元设备名称	型号	设计数 量 (台/ 套)	实际数 量 (台/ 套)	备注
1	一期机 制骨料 生产线	泥石筛分机	/	1	1	与环评一致
		给料机	LB1250	1	1	与环评一致
		颚式破碎机	PE750*1060	1	1	与环评一致
		圆锥机	DY1650	2	2	与环评一致
		对辊机	DY1350-500	1	1	与环评一致
		双轴油浸式振	3YA3083	4	4	与环评一致

		动筛			
		骨料回收机	XFS150	2	2
		皮带机	/	10	10
		自动厢式压滤机	XMZ500/1500-U	3	4
		水泵	/	2	2
2	二期混凝土砌块生产线	海斯 RH1400 全自动混凝土制砖生产线	/	1	0
		水泥筒仓	/	1	0
		水泵		1	0

5.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劳动定员：本项目环评预估定员 35 人，本次阶段性验收期间共有劳动定员 10 人；

工作制度：年工作 300 天，一期验收实行 18 小时工作制（含设备检修时间），夜间不生产。

三、公用工程

1. 给排水

(1) 生活给水

本项目一期工程劳动定员共计 10 人，年工作时间为 300d，员工生活用水量为 1t/d (300t/a)，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0.8t/d (240t/a)，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灌溉。

(2) 生产用水

①骨料生产（破碎、筛分）用水

本项目破碎、筛分均采用湿法作业工艺，本项目骨料生产用水量约为 40.3 万 t/a (1343.3t/d)。生产过程中蒸发水量约为 12090t/a (40.3t/d)，成品骨料带走的水分约为 20150t/a (67.17t/d)，剩余废水 1235.87t/d 经废水收集池收集后进入沉淀罐絮凝沉淀处理。本项目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污泥带走水量为 753.9t/a，即 2.513t/d，剩余清水为 1233.357t/d (370007.1t/a) 进入清水罐回用。

②车辆冲洗用水

车辆运输原料进厂和产品出厂时需对车辆进行冲洗，本项目每天运输约148次，车辆驶入、驶出项目区后需对车轮和车身进行冲洗。车辆车轮车身冲洗水量为14.8t/d (4440t/a)。车辆清洗废水产生量为11.84t/d (3552t/a) 本项目车辆冲洗平台配套设置1座沉淀池（处理能力20t/d），用于收集处理车辆冲洗废水，废水经沉淀处理后回用于运输车辆冲洗，不外排，车辆冲洗用水补充量为2.96m³/d (888m³/a)。

③雾化喷淋用水

为减少无组织粉尘排放，本项目运营期在生产车间、成品仓库内设置多套雾化喷淋抑尘装置减少粉尘外逸，每天消耗水量 $28.8\text{m}^3/\text{d}$ ($8640\text{m}^3/\text{a}$)，雾化喷淋抑尘水为雾状，全部蒸发损耗或进入物料，不产生废水。

④厂区洒水降尘用水

为了降低厂区地面车辆运输起尘量，建设单位对厂区地面硬化，安排专人对地面、道路进行清扫、洒水抑尘。路面洒水抑尘用水量为 $3.6\text{m}^3/\text{d}$ ($1080\text{m}^3/\text{a}$)，地面洒水抑尘用水全部蒸发损耗，不产生废水。

(3) 水平衡

项目实际水量平衡图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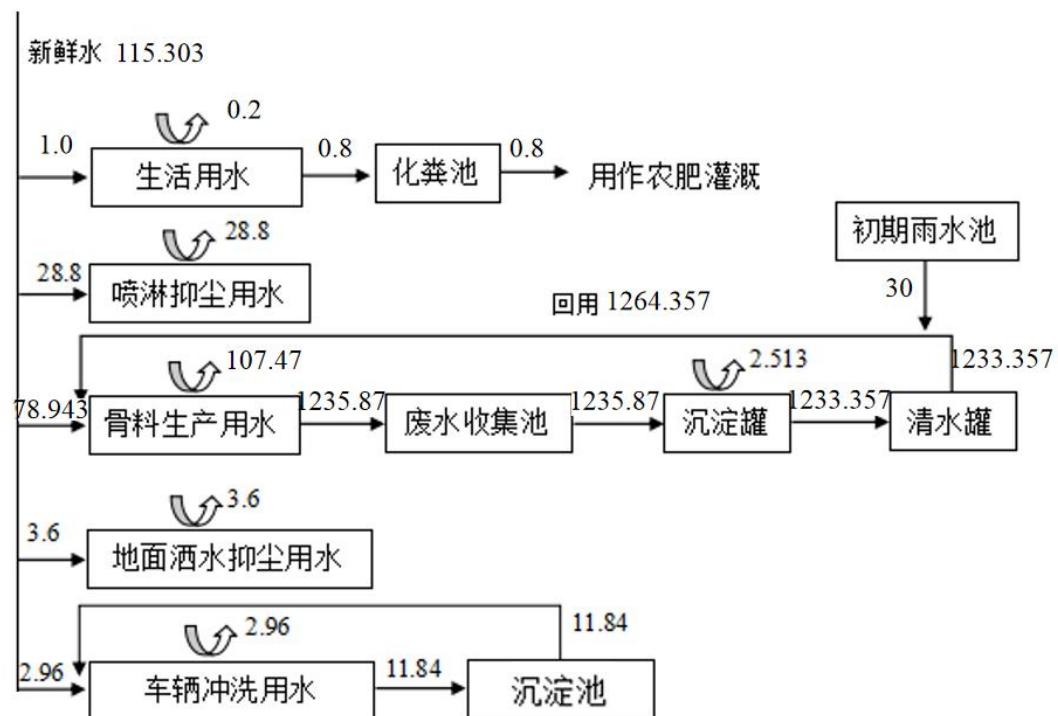


图 1 实际水量平衡图 单位: m^3/d

2. 供电

设计用电量 480 万度/年, 本次阶段性验收阶段用电量 320 万度/年, 由厂区对面 S233 道路 10KV 供电线路供应。

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

一、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见图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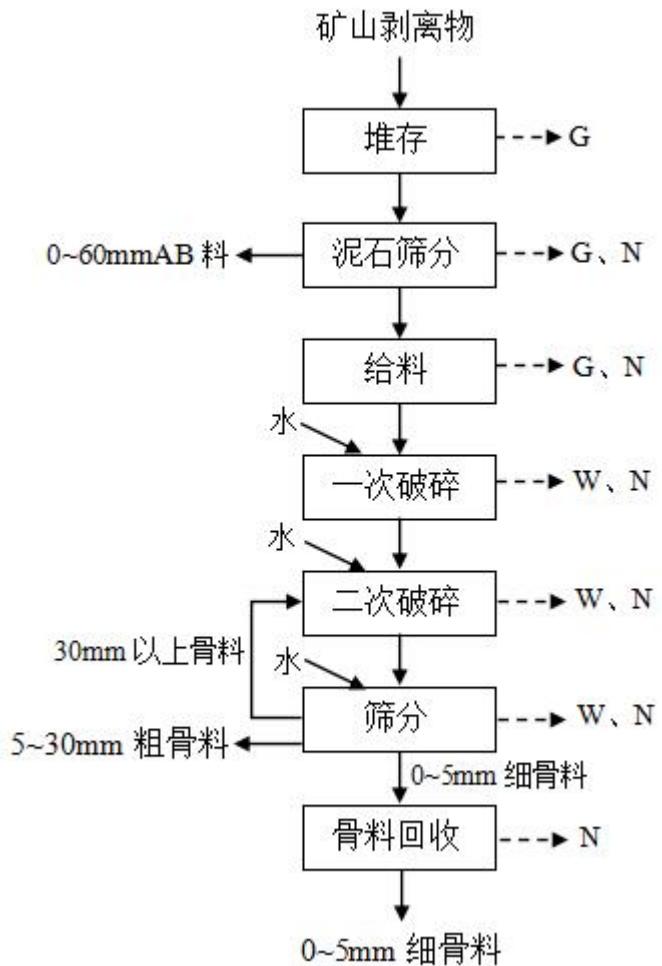


图 2 一期生产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生产工艺说明：

堆存：黄公山矿山开采过程中的剥离物通过汽车运输至厂区原料堆场内暂存，原料库暂存。此过程会产生堆场粉尘 G1。

泥石筛分：矿山剥离物经铲车送入泥石筛分机内进行筛分（形状较大的剥离石块直接进入给料机，无需进行泥石筛分处理），主要目的为分离剥离物中混合的土壤和石头（土石分离），粒径 0~60mm 的 AB 料（主要成分为泥土）入库暂存。此过程会产生泥石筛分粉尘 G2 和噪声 N。

给料：泥石筛分后的碎石进入给料机，给料机三面围挡，投料口上方设置雾化喷淋+集气装置，利用给料机的振动原理将原料按照一定的速率和频率送入一次破碎设备（颚式破碎机），使原料能够均匀、连续进入破碎设备，确保破碎过程的稳

定性和效率。此过程会产生给料粉尘 G3、皮带输送粉尘 G4 和噪声 N。

破碎：本项目破碎分为一次破碎和二次破碎。泥石筛分后的碎石经给料机进入颚式破碎机进行初步破碎，即把粒径较大的石头等物料破碎成粒径相对较小的石块。经过一次破碎后的石料通过皮带输送至圆锥机和液压对辊机进行二次破碎，二次破碎时物料被破碎成粒径更小的细料（30mm 以下），以满足项目对骨料规格的要求。本项目破碎过程为带水湿法作业，不会产生粉尘，此过程主要产生破碎废水 W1、噪声 N。

筛分：破碎后的石料由皮带输送机送进双轴油浸式振动筛进行筛分，产品自上而下经过多层筛分，得到 5~30mm 的粗骨料和 0~5mm 的细骨料，达不到要求规格的石块（30mm 以上）由筛分机筛出后经皮带运至圆锥破碎机、对辊机再次破碎。本项目筛分过程为带水湿法作业，不会产生粉尘，此过程主要产生筛分废水 W2 和噪声 N。

骨料回收：0~5mm 的细骨料随废水进入骨料回收机进行砂泥分离，分离出来的细骨料进入骨料回收机下层脱水，最终形成 0~5mm 的细骨料产品。骨料回收过程中不添加水，骨料回收机流溢出来的废水主要为前端工序的破碎、筛分废水，不会产生新的废水。此过程会产生噪声。

产品堆存及外运：本项目按产品规格不同分类堆放到成品库中，通过运输车辆外运，此过程会产生产品装卸粉尘 G5 和汽车运输粉尘 G6。

本项目破碎、筛分等生产工序产生的废水通过车间内的导流沟进入废水收集池，再用泵提升至沉淀罐内进行絮凝沉淀处理，处理后的上清液直接进入清水罐内全部回用于生产，沉淀罐内底部泥渣采用压滤机进行压滤，压滤出的滤液进入清水罐内全部回用于生产，压滤后的泥饼与产品（AB 料）一起外售作为路基填料综合利用。

二、项目变动情况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有关规定，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和环境保护措施五个因素中一项或者一项以上发生重大变动，且可能导致环境影响显著变化（特别是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界定为重大变动。

经过现场勘查，建设项目的地点、性质、生产工艺均未发生变化，由于本次为

分期竣工环保验收，二期车间还未建设，待企业二期生产车间和生产设备建设完成后，再进行全厂的整体竣工环保验收。原料露天堆放，大部分原料运输进厂后立即进入骨料生产车间加工，原料铺设防尘网，且原料含水量高，堆存粉尘较少；一期机制砂成品为露天堆放，使用防尘网覆盖，配备雾化喷淋装置，抑制起尘，待二期工程开始建设，成品仓库与原料库一同做三面封闭+顶棚。初期雨水池和二期生产线一同建设，办公楼由厂区北侧调整到南侧，其他均和环评一致。

经整理，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的变动内容见表 8。

表 8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重大变动判断情况一览表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		本次项目变动情况	是否属于重大变动
性质	建设项目开发、使用功能发生变化的。	无变动。	否
规模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 30% 及以上的。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生产能力较环评减少。	否
	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生产能力较环评减少。	
地点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细颗粒物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可吸入颗粒物、挥发性有机物；臭氧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其他大气、水污染物因子不达标区，相应污染物为超标污染因子）；位于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增大，导致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项目位于达标区，生产、处置或储存能力较环评减少，污染物排放量不增加。	否
	重新选址；在原厂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变化）导致环境防护距离范围变化且新增敏感点的。	项目选址与环评一致，无重新选址。	
生产工艺	新增产品品种或生产工艺（含主要生产装置、设备及配套设施）、主要原辅材料、燃料变化，导致以下情形之一： (1) 新增排放污染物种类的（毒性、挥发性降低的除外）； (2) 位于环境质量不达标区的建设项目相应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3) 废水第一类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的； (4) 其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本项目产品品种、生产工艺、主要原辅材料与环评一致，项目不使用燃料。	否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变化，导致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物料运输、装卸、贮存方式与环评一致，无变化。	
环境保护措施	废气、废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第 6 条中所列情形之一（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污染防治措施强化或改进的除外）或大气污染物无组织排放量增加 10% 及以上的。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原料露天堆放，大部分原料运输进场后立即进入骨料生产车间加工，原料铺设防尘网，且原料含水量高，堆存粉尘较少；一期机制砂成品为露天堆放，使用防尘网覆盖，配备雾化喷淋装置，抑制起尘，待二期工程开始建设，成品仓库与原料库一同做三	否

	面封闭+顶棚，其余废气污染防治措施均未发生变化。废水污染防治措施与环评一致，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用作农肥灌溉，生产废水经废水处理系统处理后回用。	
新增废水直接排放口；废水由间接排放改为直接排放；废水直接排放口位置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项目无废水直接排放口，无新增。	否
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废气无组织排放改为有组织排放的除外）；主要排放口排气筒高度降低 10% 及以上的。	项目废气排放口数量与环评一致，为 1 个一般排放口。无新增废气主要排放口；项目排气筒高度与环评一致。	否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噪声、土壤或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无变化。	否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由委托外单位利用处置改为自行利用处置的（自行利用处置设施单独开展环境影响评价的除外）；固体废物自行处置方式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响加重的。	固体废物利用处置方式与环评一致，无变化。	否
事故废水暂存能力或拦截设施变化，导致环境风险防范能力弱化或降低的。	未发生变化。	否

综上，通过对比《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及安徽省生态环境厅关于规范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调整变更工作的通知皖环函〔2023〕997 号等文件有关规定，本项目不构成重大变动。

表三

主要污染源、污染物处理和排放：

1. 废气污染源

(1) 给料粉尘、泥石筛分粉尘

原料矿山剥离物投入给料机时会产生粉尘，为减少投料粉尘排放量，原料喂料斗采用三侧一顶方式封闭，仅留一侧进料口，减少无组织逸散，并在给料机顶部设置雾化喷淋+集气罩收集给料粉尘；通过对泥石筛分设备进行封闭设置，并在进、出料口设置喷淋装置+围挡集气装置收集泥石筛分粉尘。收集后的给料粉尘与泥石筛分粉尘一起进入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



图3 给料废气防治措施

(2) 皮带输送粉尘

本项目物料输送过程为平稳输送，并在皮带廊进出口端及各转运点设置雾化喷淋装置，对物料进行最大程度的加湿，物料表面最终含水量控制在 6%~7% 之间。



图4 雾化喷淋装置

(3) 产品装卸粉尘

出料口采用雾化喷淋装置，产品装卸均在成品库内进行。

(4) 汽车运输扬尘

厂区内路面全部硬化；及时对厂区内路面进行清扫、洒水抑尘；运输车辆严密遮盖并限制车速，车辆进出均经过车辆冲洗区清洗。

2. 废水污染源分析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破碎筛分用水、车辆冲洗用水、设备清洗废水、初期雨水及生活污水，其中破碎筛分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沉淀罐（加入絮凝剂沉淀处理）+压滤机脱水+清水罐”收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车辆冲洗用水经“隔油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设备清洗废水、养护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小型雨水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氨氮等，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作农肥灌溉不外排。



图5 污水处理系统

3. 噪声

本项目营运过程中噪声主要产生于给料机、圆锥机、对辊机、双轴油浸式振动

筛、颚式破碎机、骨料回收一体机、泥石筛分机、皮带机、压滤机和水泵等设备产生的机械噪声。各种设备噪声，声级在 80-95dB(A) 之间，采取厂房隔声、消声和减震等措施降低噪声影响。

4. 固废污染源分析

1) 一般固体废物

①泥饼

本项目产生的破碎筛分废水、车辆冲洗废水、设备清洗废水、初期雨水经沉淀处理后会产生污泥，沉淀罐、沉淀池、初期雨水池干污泥产生量分别约为 3958.6t/a、2.3t/a、8.5t/a，则压滤后的污泥泥饼总产生量 4732.4/a（含水率 16%），泥饼与泥石筛分后的 AB 料一起外售作为路基填料综合利用。

②废包装材料

本项目聚丙烯酰胺年用量为 15t、脱模剂年使用量 1.0t，聚丙烯酰胺、脱模剂包装袋/桶产生量约 0.2t/a，经集中收集后外售其他单位进行综合利用。

③除尘器收集粉尘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颗粒物，各污染工序产生的颗粒物经配套的除尘器收集处理，除尘器收集粉尘产生量约为 81.2t/a，除尘器收集粉尘经集中收集后全部回用于生产。

2) 危险废物

①废润滑油

本项目生产设备检修、保养时需使用润滑油，年用量约为 0.5t/a，添加及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少量废机油，产生量约为 0.3t/a。废机油经收集后暂存厂内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废油桶

本项目机油使用过程中会产生废包装桶，产生量约为 0.05t/a。废油桶经收集后暂存厂内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隔油泥

本项目隔油泥主要产生自车辆冲洗废水处理过程，隔油泥含水率约 80%，产生量约 0.32t/a。隔油泥经收集后暂存在厂内危险废物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3)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1.5t/a, 生活垃圾委托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置。本项目固废产生情况汇总如表 9。

表 9 项目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序号	固废名称	环评预估产生量 (t/a)	实际产生量 (t/a)	处置
1	生活垃圾	1.5	1.5	环卫清运处置
2	泥饼	4732.4	4500	外售综合利用
3	废包装材料	0.2	0.2	外售综合利用
4	除尘器收集粉尘	81.2	81.2	外售综合利用
5	废润滑油	0.3	0.3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6	废油桶	0.05	0.05	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图 6 危废库

5. 环保投资

本项目预计总投资10070万元，预估环保投资为500万元；一期工程阶段性验收实际总投资5000万元，实际环保投资为400万元，占总投资的8%，主要用于废气、废水、噪声等治理。

6. 环境管理制度检查

(1) 环保审批手续及“三同时”制度落实情况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根据国家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规定，认真执行各项环保审批手续，从项目备案到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编制，各项审批手续齐全。

企业目前积极主动进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执行环保“三同时”制度。本项目对于已建设相关的工程内容其相应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中要求建设的污染防治设施和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基本落实，与工程建设主体内容基本做到同时投入运行。

(2) 环保机构设置及环境管理规章制度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未设置专门的环保管理机构，项目环境管理由企业负责人对公司环境保护工作实施统一负责管理。公司制定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环境管理规章制度能满足日常工作需要，环境管理措施基本落实。在项目建设的各阶段，均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的相关法规和“三同时”制度，手续完备，满足环境管理的要求。

(3) 环保设施实际完成及运行维护情况

项目按国家有关要求控制各类污染物的排放，进行了环保设施的建设，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基本做到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使用。

表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主要结论及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一、建设项目环评报告表的主要结论

1. 项目概况

本项目工程总投资 10070 万元，本项目位于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项目主要建设 1 条矿山剥离物加工处理生产线、1 条混凝土砌块生产线及相关配套设施，年产 60 万吨骨料和 120 万 m^3 混凝土砌块的生产能力。

2. 环境质量现状

环境质量现状调查结果表明，项目所在地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中二级标准要求，地表水体菜子湖水质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 3838-2002）III类水质标准。

3. 污染物排放情况

废气：主要为颗粒物

废气污染物主要排放量为：颗粒物 0.382t/a。

项目生活污水排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灌溉；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4. 主要环境影响

（1）大气环境影响

主要废气污染物给料、泥石筛分粉尘污染物经雾化喷淋+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DA001）处理后，可以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

（1）水环境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灌溉，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对周围水环境不会造成污染。

（2）声环境影响

项目噪声经治理后厂界噪声可满足排放标准要求。

（3）固废环境影响

项目固废包括一般固废和危险废物，一般固废均外售或回收综合利用，厂内设危废暂存库，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固废得到有效处理处置的前提下不会对环境造成二次污染。

5. 环境保护措施

(1) 废气

本项目给料、泥石筛分粉尘污染物采用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项目原料库、成品库均采取三面封闭+顶棚，并配备雾化喷淋装置；输送皮带封闭，转运点设置雾化喷淋抑尘装置；项目生产设备置于封闭车间内，并配备雾化喷淋装置；对生产车间、运输路面等采取洒水增湿等措施可有效降低场地扬尘和因运输引起的粉尘和飘尘污染问题；车辆进出场需经洗车平台清洗，同时控制车速，减少扬尘；加强管理、定期清扫，安排专职人员负责厂区车间及道路的清洁工作，防止洒落在厂区车间和道路上的原料风蚀起尘。

(2) 废水

本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破碎筛分用水、车辆冲洗用水、设备清洗废水、养护废水、初期雨水及生活污水，其中破碎筛分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沉淀罐（加入絮凝剂沉淀处理）+压滤机脱水+清水罐”收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车辆冲洗用水经“隔油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设备清洗废水、养护废水经“三级沉淀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初期雨水经“小型雨水池”收集处理后回用不外排；生活污水主要污染物为COD、BOD₅、SS、氨氮等，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作农肥灌溉不外排。

(3) 噪声

本项目高噪声设备均采取采用低噪声设备、厂房隔声、基础固定、消声器、减振等措施。

(4) 固废

泥饼、废包装材料外售综合利用；除尘器收集粉尘外售处理；废润滑油、废油桶、隔油泥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 “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表 10 建设项目“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类别	污染源	环保措施	验收标准及要求	建设时间
废水	生活污水	1 个化粪池	用作农肥灌溉不外排	与建设项目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运行
	生产废水	废水收集池+沉淀罐（加入絮凝剂沉淀处理）+压滤机脱水+清水罐	生产废水循环使用不外排	
废气	给料粉尘、泥石筛分粉尘	布袋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DA001)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排放限值要求	
噪声	设备噪声	风机安装消声器，设备减振降噪、厂房隔声等	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	

固废	一般固体	一般固废堆场，位于生产车间内	满足一般固废贮存要求	
	危险废物	在厂区设一危废暂存库，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理处置	满足《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中标准要求，和有资质单位签订处理处置协议	

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

-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对项目下达了批复意见，具体批复意见如下：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新型建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将我局审批意见函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占地面积30664平方米，总投资100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0万元。项目主要建设黄公山矿山剥离物加工处理生产线、混凝土砌块生产线及其相关配套公辅设施，建成后能达到年产60万吨新型建材的生产能力。枞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项目编码:2401-340722-04-05-202538)，项目建设符合《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项目建设符合铜陵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相关要求。

项目建设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不利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减缓和控制。我局同意按《报告表》所列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施工期安排好作业时间，尽量避免高噪施工机械同时作业，噪声排放需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标准。运营期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综合降噪措施，噪声排放需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二)施工期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洒水降尘，生活污水依托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排放。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容积600立方米)收集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破碎筛分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絮凝沉淀+压滤”处理后，进入清水罐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车辆冲洗；设备清洗废水和养护废水经收集沟收集、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养护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均严禁外排。

(三) 施工期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建筑施工“围、盖、洒、洗”等措施，项目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路面硬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等“个百分之百”严格控制粉尘排放，颗粒物排放需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标准》(DB34/4811-2024)表1监测点颗粒物排放要求。运营期物料仓库封闭建设，设置雾化喷淋装置；皮带运输廊道封闭建设，在进出口端及各转运点设置雾化喷淋装置；给料、泥石筛分工序设置封闭围挡和雾化喷淋装置，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抽风管道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水泥筒仓呼吸粉尘经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15米高排气筒排放；项目颗粒物排放需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相关排放限值要求。同时厂区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车辆进出均经过洗车区清洗，运输车辆严密遮盖并限制车速。

(四) 施工期建筑垃圾和施工废土尽量回用，其余部分及时清运至指定消纳场所；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运营期除尘器收集粉尘和边角料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品、泥饼和废包装材料外售其他单位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油桶和隔油泥暂存于按规范建设的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 严格落实《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水泥工业》(HJ848-2017)和《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同时落实《报告表》中规范设置排污口、厂区分区防渗和环境风险防范等其他建议及措施。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完成排污许可证申办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枞阳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日常监督检查和管理。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22MAD5MFRY67)

2024 年 9 月 24 日

2. 本项目对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

本项目对批复要求的落实情况见表 11。

表 11 项目环评批复文件落实情况

序号	环境影响报告表批复要求	落实情况
1	施工期安排好作业时间，尽量避免高噪施工机械同时作业，噪声排放需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中相关标准。运营期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综合降噪措施，噪声排放需满足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已落实。 施工期已合理安排作业时间、避免高噪施工机械同时作业、噪声排放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相关标准；运营期已完成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和厂房隔声等综合降噪措施、噪声排放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2 类标准。
2	施工期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洒水降尘，生活污水依托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排放。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容积600立方米)收集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破碎筛分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絮凝沉淀+压滤”处理后，进入清水罐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车辆冲洗；设备清洗废水和养护废水经收集沟收集、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养护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均严禁外排。	已落实，初期雨水池与二期工程一同建设，一期工程使用 30 立方米的小型雨水池，项目冲洗废水不产生含油废水，因此未建隔油池，冲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 施工期已建成生产废水沉淀池，施工期产生的生产废水经该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施工场洒水降尘；已安装并调试完成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施工期生活污水经该设备处理至达标后排放，满足废水处理要求。运营期已完成雨污分流系统建设，实现雨水与污水分类收集；已建成容积 30 立方米的小型雨水池，雨水经收集、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已建成破碎筛分废水收集池及“絮凝沉淀+压滤”处理设施，配套完成清水罐建设，破碎筛分废水经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已建成车辆冲洗废水沉淀池，处理后的废水全部回用于车辆冲洗，实现循环使用；已铺设设备清洗废水和养护废水收集沟，建成三级沉淀池，两类废水经收集、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养护工序；已建成化粪池，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全部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未发生外排情况，严格落实严禁外排要求。
3	施工期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建筑施工“围、盖、洒、洗”等措施，项目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路面硬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等“个百分之百”严格控制粉尘排放，颗粒物排放需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标准》(DB34/4811-2024) 表 1 监测	已落实，混凝土砌块车间及环保设施待二期项目开始施工后安装，一期工程废气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相关排放限值要求；原料露天堆放，大部分原料运输进厂后立即进入骨料生产车间加工，原料铺设防尘网，且原料含水量高，堆存粉尘较少；骨料加工工艺为湿法加工，粉尘产生少，封闭皮带廊道输送改为露天式皮带廊道输送；机制砂成品为露天堆

	<p>点颗粒物排放要求。运营期物料仓库封闭建设，设置雾化喷淋装置；皮带运输廊道封闭建设，在进出口端及各转运点设置雾化喷淋装置；给料、泥石筛分工序设置封闭围挡和雾化喷淋装置，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抽风管道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水泥筒仓呼吸粉尘经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项目颗粒物排放需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 相关排放限值要求。同时厂区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车辆进出均经过洗车区清洗，运输车辆严密遮盖并限制车速。</p>	<p>放，使用防尘网覆盖，配备雾化喷淋装置，抑制起尘，待二期工程开始建设，成品仓库与原料库一同做三面封闭+顶棚</p> <p>施工期已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完成建筑施工“围、盖、洒、洗”全流程措施部署，实现工地周边围挡搭建、物料堆放全覆盖、施工路面硬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出入车辆洗车区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等“六个百分之百”要求，有效控制粉尘排放，颗粒物排放已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标准》(DB34/4811-2024) 表 1 监测点颗粒物排放要求。</p> <p>运营期已完成完成皮带运输廊道建设，在廊道进出口端及各转运点均设置雾化喷淋装置；给料、泥石筛分工序已建成封闭围挡，配套设置雾化喷淋装置，同时完成集气罩安装及布袋除尘器建设，粉尘经收集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项目颗粒物排放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相关排放限值要求。此外，已完成厂区地面硬化施工，制定定期清扫洒水制度并执行；车辆进出必经洗车区清洗，运输车辆均采用严密遮盖措施，同时已明确厂区内容积限速要求并落实管控。</p>
4	<p>施工期建筑垃圾和施工废土尽量回用，其余部分及时清运至指定消纳场所；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运营期除尘器收集粉尘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泥饼和废包装材料外售其他单位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油桶和隔油泥暂存于按规范建设的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p>已落实，项目冲洗废水不产生含油废水，因此不产生隔油泥，危废不含隔油泥。</p> <p>施工期已完成建筑垃圾和施工废土回用部分用于场地平整等环节，其余不可回用部分已及时清运至当地指定固废消纳场所；已完成生活垃圾收集设施设置，收集后定期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运营期除尘器收集粉尘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已完成泥饼和废包装材料的外售合作协议签订，实现综合利用；已按规范完成危废暂存间建设，用于暂存废润滑油、废油桶，目前业主正同有资质单位签订相关协议；已完成生活垃圾集中收集点设置，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p>
5	<p>严格落实《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水泥工业》(HJ848-2017) 和《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同时落实《报告表》中规范设置排污口、厂区分区防渗和环境风险防范等其他建议及措施。</p>	<p>已落实。</p> <p>已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水泥工业》(HJ848-2017) 及《报告表》要求的环境管理与监测计划落实。同时，已完成厂区排污口规范建设，设置统一标识牌并备案；完成厂区分区防渗划分，对重点防渗区、一般防渗区分别采取相应防渗措施并验收合格；已落实《报告表》中环境风险防范建议，环境风险应急预案已编制完成，配备应急物资与设备，定期开展应急演</p>

		练，确保各项措施全部落地。
6	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完成排污许可证申办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已落实。 已将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纳入项目整体设计方案，设计阶段完成环保设施与主体工程的衔接规划；施工过程中明确环保设施施工进度与主体工程保持一致，安排专人监督环保设施施工质量，确保项目建成后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投入使用，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要求。已向生态环境部门提交排污许可证登记，待二期项目完工，进行全厂排污许可申请；同时已制定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计划，已组织开展验收工作，验收合格后按要求完成备案。已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在厂区门口设置意见箱及公开咨询电话，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7	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未发生重大变动。
8	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枞阳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日常监督检查和管理。	/

表五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1. 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严格按照验收方案展开监测工作。
- (2) 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3) 固定污染源废气采样和分析过程严格按照《固定源废气监测技术规范》(HJ/T 397-2007)、《固定污染源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技术规范(试行)》(HJ/T 373-2007)和《空气和废气监测分析方法》(第四版)进行。
- (4) 采样时企业正常生产且工况达满负荷 75%以上，各生产工序和各项环保设施均处于正常运行状态。检测断面按照相应标准处于平直或竖直管段。
- (5) 采样仪器及实验室仪器均经计量部门检定合格且在有效期内使用。
- (6) 采样人员采样时同时记录气象参数和周围的环境情况；采样结束后及时送交实验室，检查样品并做好交接记录。
- (7) 监测数据和监测报告实行三级审核制度。

2. 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噪声监测时使用经计量部门检定、并在有效使用期内的声级计，校准仪器为 HS6020 校准仪，测量仪器使用前后均进行校准，检测时气象条件满足检测技术要求，从而确保了检测数据的代表性、可靠性。

表六**验收监测内容：**

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2018 年 5 月）的相关要求，验收监测应当在确保主体工程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具体监测内容如下。

1. 废气

废气的监测方案如表 12，废气监测点位布置图见监测报告。

表 12 废气监测内容一览表

污染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及周期	污染类型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布设 1 个对照点，下风向布设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	连续 1h 采样，3 次/天，连续 2 天	无组织	厂界：上风向布设 1 个对照点，下风向布设 3 个监测点	颗粒物
有组织	DA001	颗粒物	连续 1h 采样，3 次/天，连续 2 天	有组织	DA001（粉料粉尘废气处理装置出口）	颗粒物

2. 厂界噪声监测

噪声的监测方案如表 13。

表 13 噪声监测内容一览表

测点编号	测点名称	测点位置	监测因子	监测频次	监测周期
N1	项目东侧厂界	厂界外 1m 处	等效连续 A 声级	每天昼间监测 1 次	监测 2 天
N2	项目南侧厂界				
N3	项目西侧厂界				
N4	项目北侧厂界				
N5	团凸山				

项目一期工程夜间不生产。

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1. 监测分析方法**

监测分析方法及检出限见表 14。

表 14 监测分析方法及检出限

样品类别	检测项目	检测标准（方法）及编号（含年号）	方法检出限
环境空气 和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7 $\mu\text{g}/\text{m}^3$
	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1.0 mg/m^3
噪声	工业企业 厂界环境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JAH-01-036)

2. 监测仪器

监测仪器见表 15。

表 15 监测仪器一览表

类型	监测因子	仪器名称	型号	检定/校准情况
噪声	厂界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JAH-01-036)	已校准
	敏感点噪声	多功能声级计	AWA6228+ (ZJAH-01-036)	已校准
废气	颗粒物	岛津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P125WD (ZJAH-02-012)	已校准

3. 人员资质

验收监测采样分析人员，均为接受相关培训考核合格人员；所有监测仪器、量具均经过计量部门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间内使用。

表七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记录：

依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设施竣工验收监测技术要求》中的要求：验收监测应在工况稳定、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的情况下进行，公司生产工况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验收监测期间，公司生产工况稳定，各部分环境保护设施运行正常，各生产设备运行正常稳定。具体负荷见表 16。

表 16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

监测日期	生产线名称	满负荷生产规模	当日实际生产量	生产负荷
2025. 10. 9	骨料生产车间	0.2 万 t/d	0.15 万 t/d	75%
2025. 10. 10		0.2 万 t/d	0.15 万 t/d	75%

验收监测结果：

1. 废气监测结果

有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17，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见表 18。。

表 17 废气有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检测日期	频次	标干流量 (Nm ³ /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速率 (kg/h)		达标情况
					实测值	限值	结果	限值	
破碎废气出口 DA001	颗粒物	2025/10/09	1	6721	4.4	120	2.96×10 ⁻²	3.5	达标
			2	6634	3.1		2.06×10 ⁻²		达标
			3	6603	3.5		2.31×10 ⁻²		达标
			均值	6652.67	3.67		2.44×10 ⁻²		达标
破碎废气出口 DA001	颗粒物	2025/10/10	1	6888	3.8	120	2.62×10 ⁻²	3.5	达标
			2	6749	4.1		2.77×10 ⁻²		达标
			3	6611	3.3		2.18×10 ⁻²		达标
			均值	6749.33	3.73		2.52×10 ⁻²		达标

表 18 废气无组织排放监测结果

检测项目	采样日期	采样点位	检测结果			限值 (mg/m ³)	达标情况
			第 1 次	第 2 次	第 3 次		
颗粒物 (ug/m ³)	2025/10/09	上风向 G1	426	393	413	1.0 (监控点与参 照点总悬浮颗粒 物 1 小时浓度值 的差值)	达标
		下风向 G2	465	473	491		达标
		下风向 G3	511	526	549		达标
		下风向 G4	447	477	482		达标

颗粒物 (ug/m ³)	2025/10/10	上风向 G1	423	408	401		达标
		下风向 G2	472	485	458		达标
		下风向 G3	508	500	503		达标
		下风向 G4	430	445	456		达标

监测结果表明：颗粒物排放浓度和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 相关排放限值要求。

2. 厂界噪声监测结果

监测期间，噪声监测结果见表 19。

表 19 噪声监测结果

检测日期	检测点位	检测项目	单位	检测结果	限值
2025/10/09	N1 厂界东	噪声	L _{eq} [dB(A)]	52	60
	N2 厂界南			57	60
	N3 厂界西			59	60
	N4 厂界北			56	60
	N5 团凸山			57	60
2025/10/10	N1 厂界东			58	60
	N2 厂界南			55	60
	N3 厂界西			58	60
	N4 厂界北			56	60
	N5 团凸山			59	60

监测期间厂界四周昼间噪声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表 1 中 2 类标准限值的要求。敏感点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8978-2008) 2 类标准要求。

表八

验收监测结论：

1、项目建设及调试情况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于 2024 年 9 月编制完成，并于 2024 年 9 月 24 日获得铜陵市生态环境局评审意见。

本项目环评及批复的工程投资 10070 万元，于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新建厂房，年生产骨料 60 万吨。主要生产工序包括泥石筛分、破碎、筛分等工序，所有工序均在一个厂房内完成。

本次竣工环保验收为分期验收，验收范围为：一期工程中已经建成的主体工程、公辅工程及环评报告、审批意见中规定的和主体工程配套的环保工程，环境管理等要求的落实情况，具体包括矿山剥离物加工处理生产线、废水循环处理设施和粉尘废气治理设施。本次阶段性验收实际投资约 5000 万元，目前只生产骨料，产能约为 45 万吨/年。

项目与 2024 年 10 月开工建设，2025 年 8 月份开始生产设备及环保设施的调试，2025 年 8 月 30 日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委托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规文件、技术标准及经审批后的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结合现场实际情况制定了本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方案。安徽中检安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9 日~10 日进行了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根据现场监测情况、样品监测分析结果及现场调查情况，编制了本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报告表。

2、废气

投料口设置三面围挡并在顶部设置雾化喷淋+集气装置，泥石筛分设备封闭设置并在进料、出料口设置雾化喷淋+集气装置，收集后的给料粉尘、泥石筛分粉尘进入一套布袋除尘器处理，处理后的尾气通过一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有组织排放，排放标准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二级标准及无组织排放标准限值要求标准。皮带廊进出口端及各转运点设置雾化喷淋装置，出料口采用雾化喷淋装置，产品装卸均在成品库内进行，成品覆盖防尘网，减少粉尘无组织排放。同时厂区路面已全部硬化；运营期及时对厂区路面进行清扫、洒水抑尘；运输车辆严密遮盖并限制车速，车辆进出均经过车辆冲洗区清洗，以保证厂区

内抑尘。根据验收监测结果，粉尘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要求，厂界无组织排放的污染物也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限值要求。

3、废水

本项目破碎筛分废水：通过废水收集池收集后经“絮凝沉淀+压滤”处理，处理后的废水进入清水罐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循环使用不外排。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养护废水、设备清洗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不外排。

4、噪声

监测结果表明，厂界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类标准要求，敏感点声环境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8978-2008）2类标准要求。

5、固废

一般固体废物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一般固废堆场，除尘器收集粉尘全部外售处理，待二期建成用作二期原料；泥饼、废包装材料等一般固废外售其他单位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油桶等危险废物经集中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库，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

6、验收结论

本次为阶段性验收，项目本次验收内容已基本按环评及批复要求进行了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本次验收涉及的相关工程内容及环保设施已建设完成且运行正常。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相关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验收监测期间废气、噪声全部达标，固体废物按要求进行合理的暂存、处理、处置。总体而言，建设项目已经具备了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条件。

7、建议

- (1) 进一步健全环保管理制度，做好环保台账管理；
- (2) 加强生产及环保设施的日常维护管理，保证环保设施正常运转，确保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
- (3) 待全厂设施设备建设完成后，按规定完成总体工程的环保竣工验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人(签字)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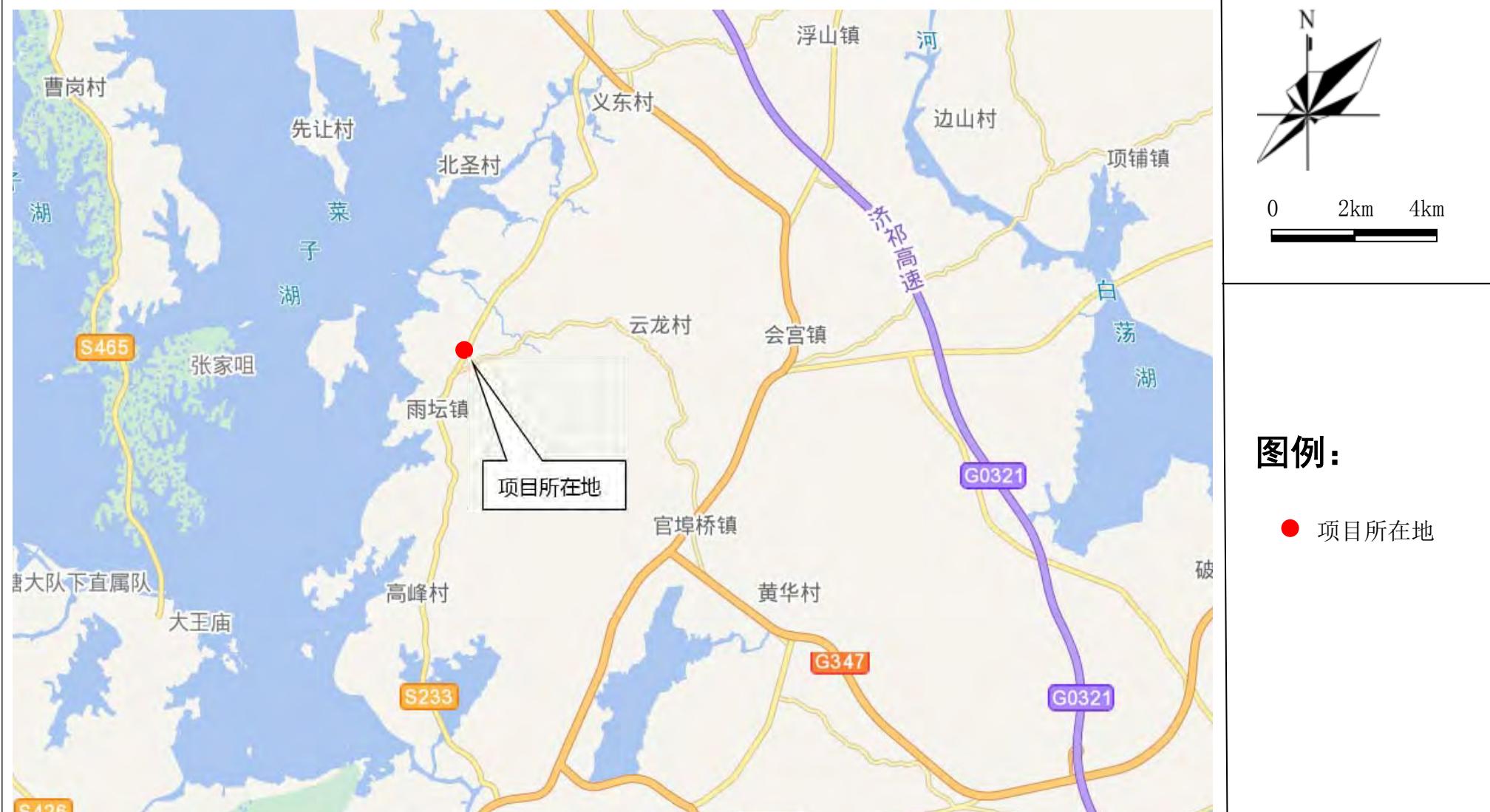
项目经办人(签字) :

填表单位(盖章) :

建设 项目	项目名称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				项目代码	2401-340722-04-05-202538		建设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		
	行业类别(分类管理名录)	C4220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项目厂区中心经度/纬度	117° 9' 41° 379" , 30° 49' 26.840"		
	设计生产能力	骨料 60 万 t/a				实际生产能力	骨料 45 万 t/a		环评单位		安徽环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评文件审批机关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				审批文号	铜环(枞)审(2024)22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开工日期	2024 年 10 月				竣工日期	2025 年 8 月		排污许可证申领时间		2025.11.10		
	环保设施设计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可证编号		/		
	验收单位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单位	安徽中检安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万元)	10070				环保投资总概算(万元)	500		所占比例(%)		5		
	实际总投资(万元)	5000				实际环保投资(万元)	400		所占比例(%)		8		
	废水治理(万元)	/	废气治理(万元)	/	噪声治理(万元)	/	固体废物治理(万元)	/	绿化及生态(万元)	/	其他(万元)	/	
新增废水处理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300 天, 5400 小时			
运营单位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统一信用代码(或组织机构代码)			91340722MAD5MFRY67	验收时间		2025 年 12 月		
污染物排放达 标与 总量 控制 (工业 建设 项目 详 填)	污染物	原有排放量(1)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浓度(2)	本期工程允许排放浓度(3)	本期工程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削减量(5)	本期工程实际排放量(6)	本期工程核定排放总量(7)	本期工程“以新带老”削减量(8)	全厂实际排放总量(9)	全厂核定排放总量(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减量(12)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废气												
	二氧化硫												
	烟尘												
	工业粉尘					0.382			0.382			+0.382	
	氮氧化物												
工业固体废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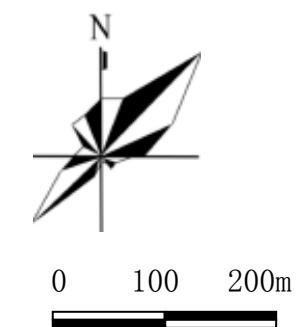
注: 1、排放增减量: (+) 表示增加, (-) 表示减少。2、 $(12)=(6)-(8)-(11)$, $(9)=(4)-(5)-(8)-(11)+(1)$ 。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



附图 1 地理位置图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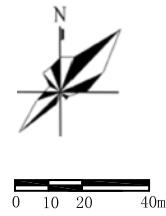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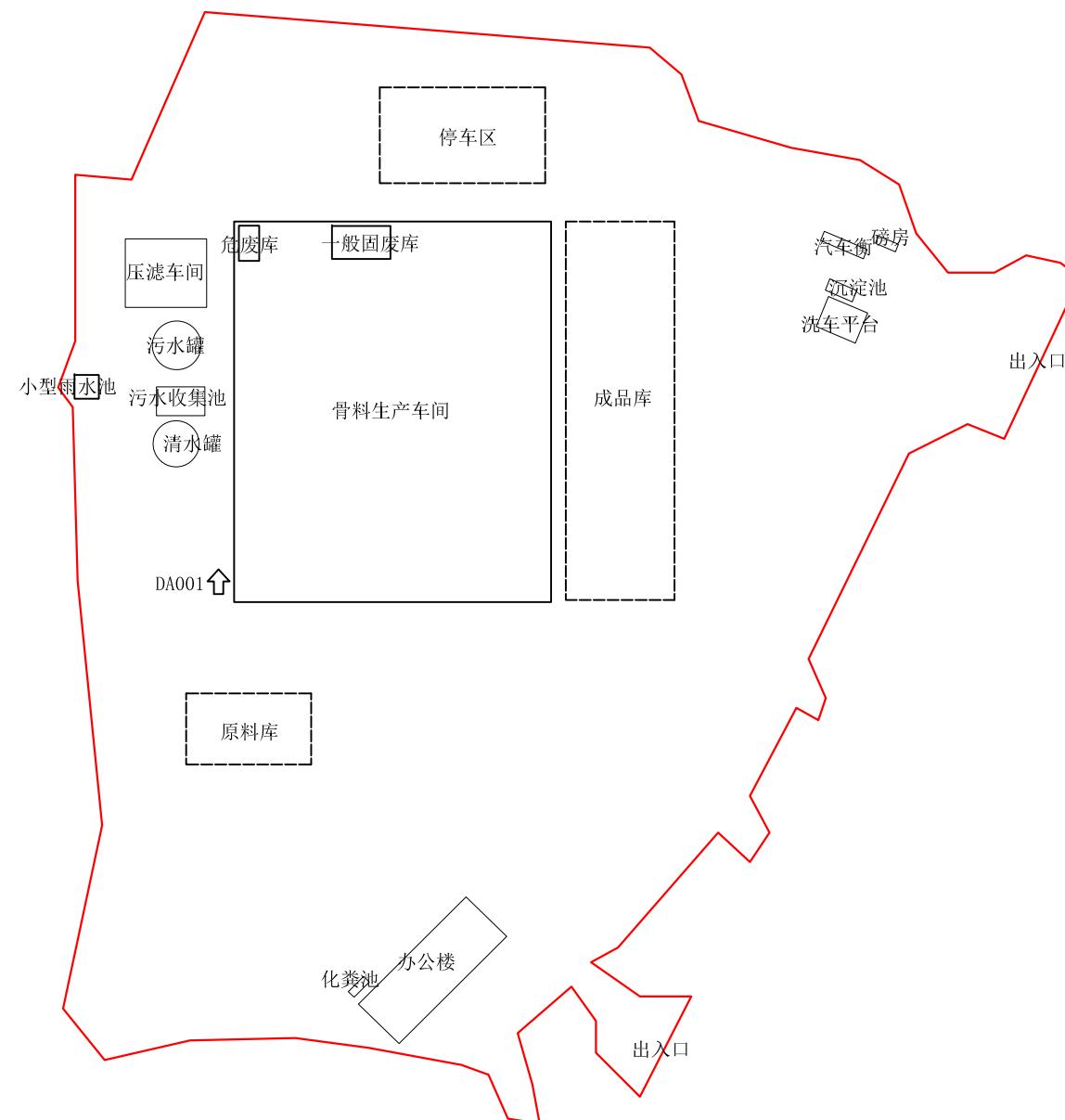


图例：

- 企业边界
- 周边村庄
- 500m 范围

附图 2 周边概况图（500m 范围）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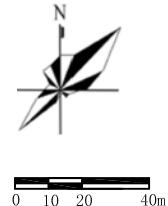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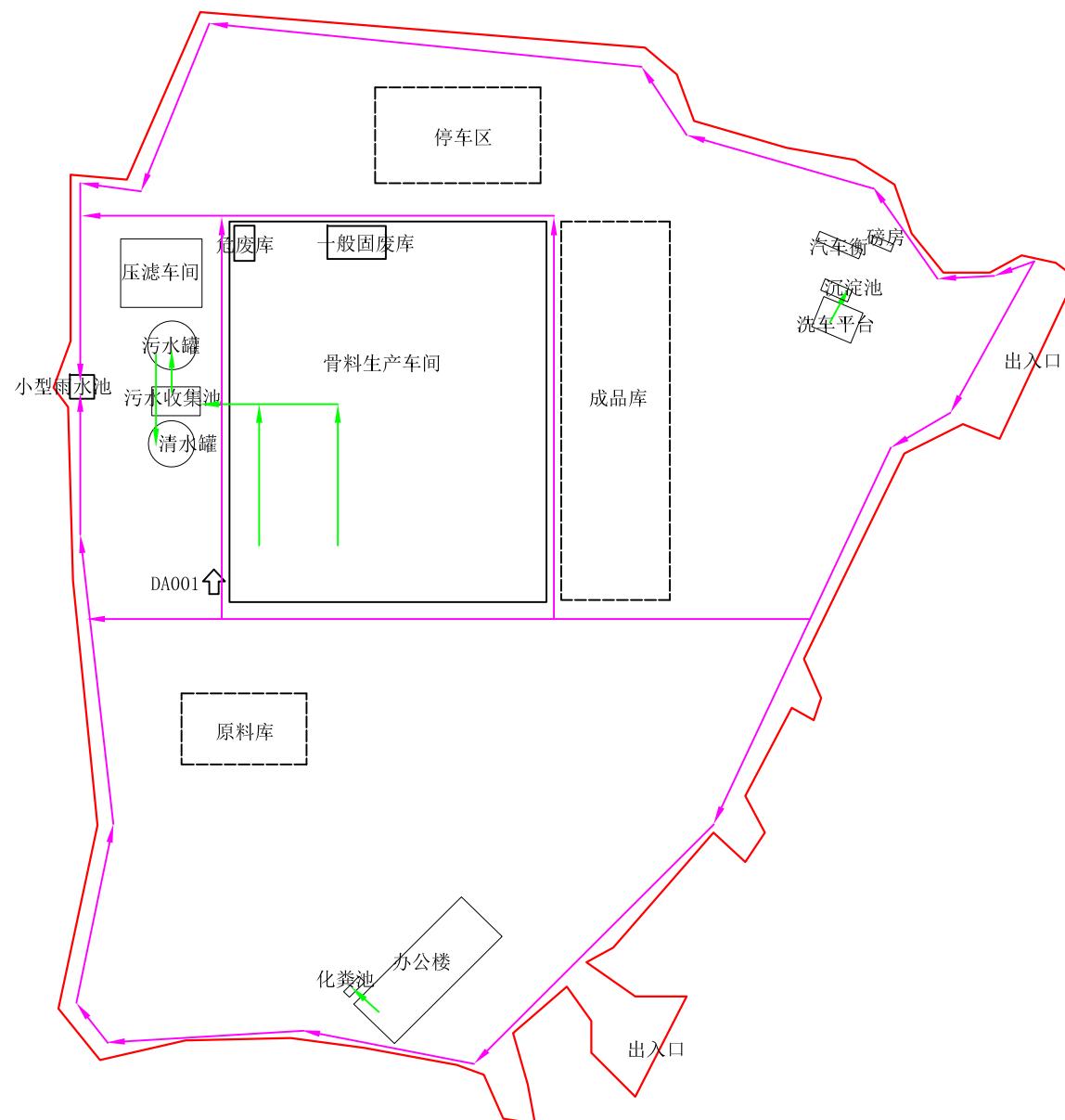
图例

项目用地范围

排气筒

附图3 平面布置图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



图例

- 项目用地范围
- 废水管线
- 雨污水管

附图4 雨污管网图

附图 5 现场监测照片





厂界上风向 1#



厂界下风向 2#



厂界下风向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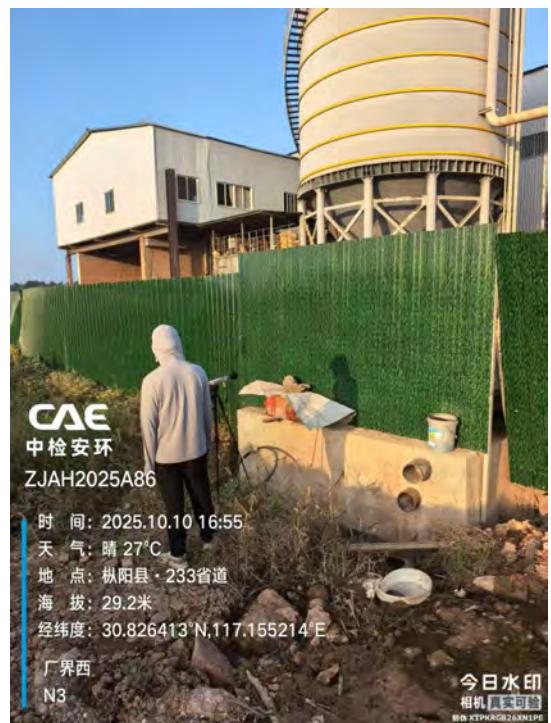


厂界下风向 4#



厂界东 N1

厂界南 N2



厂界西 N3

厂界北 N4

附件一 委托书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委托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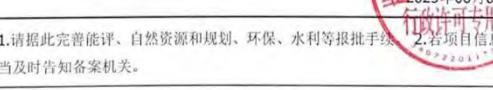
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国务院第 682 号令《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国环规环评[2017]4 号）等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我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已全面完工并投入运行，现已符合验收条件，特委托贵公司对该项目进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进行编制工作。



附件二 立项备案文件

枞阳县发展改革委项目备案表

项目名称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新型建材项目			项目代码	2401-340722-04-05-202538	
项目法人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经济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证照号码	91340722MAD5MFRY67					
建设地址	安徽省:铜陵市_枞阳县		建设性质	新建		
所属行业	建材		国标行业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项目详细地址	雨坛镇					
建设内容及规模	用地面积约55.1亩,分两期建设,一期新建厂房、仓库、辦公用房等总建筑面积约8900平方米,新增采剥剥离物处理破碎生产线一条,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二期新建厂房等总建筑面积约4100平方米,新增混凝土砌块生产线一条,以及相关配套设施建设。					
年新增生产能力	年产新型建材60万吨、混凝土砌块120万立方米。					
项目总投资 (万元)	10070	含外汇 (万美元)	0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9100	
资金来源	1、企业自筹 (万元)			10070		
	2、银行贷款 (万元)			0		
	3、股票债券 (万元)			0		
	4、其他 (万元)			0		
计划开工时间	2024年		计划竣工时间	2024年		
备案部门	首次备案时间: 2024年01月11日  2025年06月05日					
备注	1.请据此完善能评、自然资源和规划、环保、水利等报批手续。2.若项目信息发生变更,应当及时告知备案机关。 					

注:项目开工后,请及时登录安徽省投资项目在线审批监管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和竣工等信息。

附件三 环评报告表批复文件

铜陵市生态环境局

铜环(枞)审〔2024〕22号

关于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 新型建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审批意见的函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你公司报送的《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60万吨新型建材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查，现将我局审批意见函复如下：

一、项目位于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占地面积30664平方米，总投资1007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500万元。项目主要建设黄公山矿山剥离物加工处理生产线、混凝土砌块生产线及其相关配套公辅设施，建成后能达到年产60万吨新型建材的生产能力。枞阳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对该项目进行了备案（项目编码：2401-340722-04-05-202538），项目建设符合《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村庄规划（2021—2035年）》，项目建设符合铜陵市“三线一单”分区管控相关要求。

项目建设在认真落实《报告表》提出的污染防治、生态保护和环境风险防范措施后，不利环境影响可得到有效减缓和控

制。我局同意按《报告表》所列建设性质、规模、地点及拟采取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建设。

二、项目建设和运营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施工期安排好作业时间，尽量避免高噪施工机械同时作业，噪声排放需满足《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中相关标准。运营期合理布局，选用低噪声设备，采取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综合降噪措施，噪声排放需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2类标准。

(二) 施工期生产废水经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洒水降尘，生活污水依托厂内一体化污水处理设备处理达标后排放。运营期实行雨污分流，初期雨水经初期雨水池(容积600立方米)收集沉淀处理后，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破碎筛分工序废水经废水收集池收集、絮凝沉淀+压滤”处理后，进入清水罐全部回用于破碎筛分工序；车辆冲洗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车辆冲洗；设备清洗废水和养护废水经收集沟收集、三级沉淀池处理后，全部回用于养护工序；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用于厂区周边农田施肥，均严禁外排。

(三) 施工期严格按照《报告表》要求落实大气污染防治措施，采取建筑施工“围、盖、洒、洗”等措施，项目施工做到工地周边围挡、物料堆放覆盖、路面硬化、土方开挖湿法作业、出入车辆清洗、渣土车辆密闭运输等“六个百分之百”，严格控制粉尘排放，颗粒物排放需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施工场地颗粒物排放标准》(DB34/4811-2024)表1监测点颗粒物

排放要求。运营期物料仓库封闭建设，设置雾化喷淋装置；皮带运输廊道封闭建设，在进出口端及各转运点设置雾化喷淋装置；给料、泥石筛分工序设置封闭围挡和雾化喷淋装置，产生的粉尘经集气罩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搅拌工序产生的粉尘经抽风管道密闭收集、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水泥筒仓呼吸粉尘经仓顶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5 米高排气筒排放；项目颗粒物排放需满足安徽省地方标准《水泥工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34/3576—2020）相关排放限值要求。同时厂区硬化并定期清扫洒水，车辆进出均经过洗车区清洗，运输车辆严密遮盖并限制车速。

（四）施工期建筑垃圾和施工废土尽量回用，其余部分及时清运至指定消纳场所；生活垃圾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运营期除尘器收集粉尘和边角料作为原料回用于生产，不合格品、泥饼和废包装材料外售其他单位综合利用；废润滑油、废油桶和隔油泥暂存于按规范建设的危废暂存间，委托有资质单位定期进行处置；生活垃圾集中收集，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五）严格落实《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水泥工业》（HJ848—2017）和《报告表》提出的环境管理和监测计划；同时落实《报告表》中规范设置排污口、厂区分区防渗和环境风险防范等其他建议及措施。

三、项目建设必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项目建成后应按规定完成排污许可证申办和环境保护竣工验收工作。在项目建设和运营过程中，应建立畅通的公众参与平台，定期发布企业环境信息，并主动接受社会监督。

四、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采用的生产工艺或者污染防治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应依法重新履行相关审批手续。

你单位应按规定接受枞阳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的日常监督检查和管理。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22MAD5MFRY67)



公开类别：公开

抄送：雨坛镇人民政府、安徽环迪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发：县生态环境保护综合行政执法大队、项目验收办

2024年9月24日印发

附件四 厂房用地批复

铜陵市人民政府

铜政秘〔2023〕104号

关于枞阳县 2023 年第 18 批次 村庄建设用地的批复

枞阳县人民政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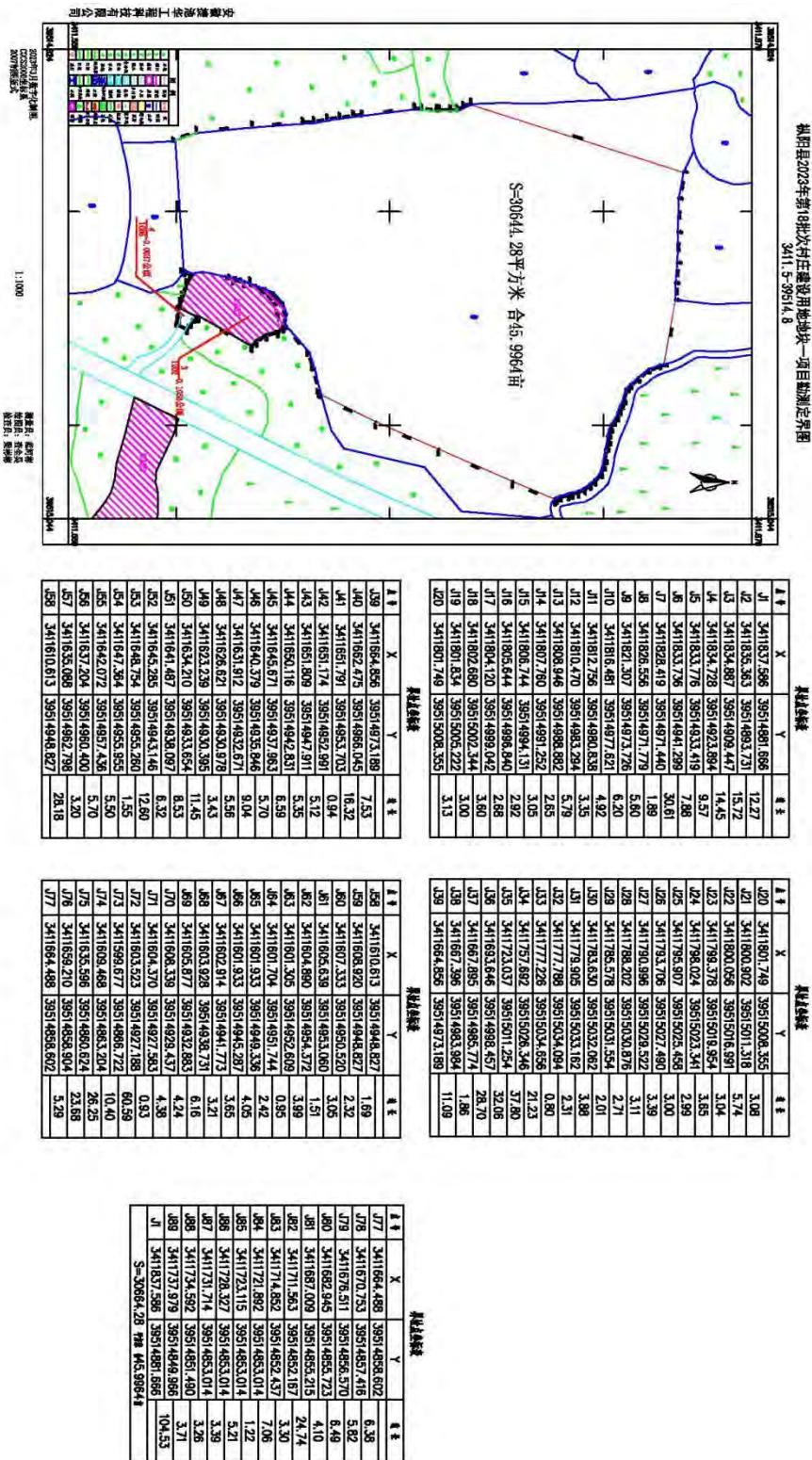
你县组织申报的 2023 年第 18 批次村庄建设用地批复的请示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同意在该批次申报的雨坛镇合响村用地范围内，将集体农用地 3.0664 公顷（不含耕地）转为集体建设用地。批准建设用地 3.0664 公顷，按呈报的土地开发利用规划用途办理手续，不得改变用地位置。

二、你县要严格依法履行批后实施程序，及时支付补偿费用，切实安排好土地被转用农民的生产和生活，保证原有生活水平不降低，长远生计有保障，切实维护社会稳定。补偿费用不到位、社会保障资金和措施不落实的，不得强行使用被农转土地。

三、你县要严格按规定向省自然资源厅报备该批次农用地转用申报材料，待备案手续完善后认真组织实施。





附件五 工商营业执照



附件六 排污许可登记回执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登记编号：91340722MAD5MFRY67001W

排污单位名称：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生产经营场所地址：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06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0722MAD5MFRY67

登记类型：首次 延续 变更

登记日期：2025年11月10日

有效 期：2025年11月10日至2030年11月09日

注意事项：

（一）你单位应当遵守生态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政策、标准等，依法履行生态环境保护责任和义务，采取措施防治环境污染，做到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二）你单位对排污登记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依法接受生态环境保护检查和社会公众监督。

（三）排污登记表有效期内，你单位基本情况、污染物排放去向、污染物排放执行标准以及采取的污染防治措施等信息发生变动的，应当自变动之日起二十日内进行变更登记。

（四）你单位若因关闭等原因不再排污，应及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五）你单位因生产规模扩大、污染物排放量增加等情况需要申领排污许可证的，应按规定及时提交排污许可证申请表，并同时注销排污登记表。

（六）若你单位在有效期满后继续生产运营，应于有效期满前二十日内进行延续登记。



更多资讯，请关注“中国排污许可”官方公众微信号

附件七 验收监测报告





声 明

1. 本报告无编制、审核、签发人员签字无效，未加盖检验检测专用章无效。本报告增删涂改无效。
2. 无 CMA 标识的报告，仅可作为科研、教学、内部质量控制等用途，不具备社会证明作用。
3. 客户委托前应说明检测目的，并由本公司按规范进行采样、检测，客户自行采样送检的样品，本报告只对送检样品负责。
4. 委托方应对提供的检测相关信息的完整性、真实性、准确性负责。本公司实施的所有检测行为以及提供的相关报告以委托方提供的信息为前提，若委托方提供信息存在错误、偏离或与实际情况不符，本公司不承担由此引起的责任；
5. 未经本公司书面批准，不得复制本报告，经批准的报告必须全文复制，不得利用本报告进行广告宣传。
6. 报告中出现“ND”或“L”“未检出”或“<检出限”时，表明该检测结果低于该检测方法的检出限；报告中检出限单位和检测结果单位一致；
7. 对报告有异议，请在收到报告之日起十五日内提出，逾期不予受理。

地址：安徽省合肥市蜀山区蜀山经济开发区湖光路电商园二期9号楼3层

电话：0551-62629396

邮编：230031

检测信息

项目名称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验收监测		
委托单位	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检测类别	委托检测
采样日期	2025/10/09-2025/10/11	检测日期	2025/10/09-2025/10/15
采样地点	安徽省铜陵市枞阳县雨坛镇合响村团山组		
检测项目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仪器名称/型号 (仪器编号)	方法检出限
有组织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	固定污染源废气 低浓度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836-2017	岛津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P125WD (ZJAH-02-012)	1.0mg/m ³
无组织废气 总悬浮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 HJ 1263-2022	岛津十万分之一电子天平 /AP125WD (ZJAH-02-012)	7μg/m ³
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 12348-2008	多功能声级计/AWA6228+ (ZJAH-01-036)	/
备注	/		

检测结果

一、有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破碎废气出口 DA001			破碎废气出口 DA001		
时间		2025/10/09			2025/10/10		
样品编号	A86251009 YQ0101	A86251009 YQ0102	A86251009 YQ0103	A86251010 YQ0101	A86251010 YQ0102	A86251010 YQ0103	
频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第一次	第二次	第三次	
工况条件	截面积 (m ²)	0.1257	0.1257	0.1257	0.1257	0.1257	0.1257
	烟温 (°C)	31.6	33.3	34.8	26.8	28.9	31.5
	含湿量 (%)	3.2	3.4	3.3	3.0	3.1	3.1
	流速 (m/s)	17.1	17.0	17.0	17.2	17.0	16.8
	标干流量 (Nm ³ /h)	6721	6634	6603	6888	6749	6611
低浓度颗粒物	实测浓度 (mg/m ³)	4.4	3.1	3.5	3.8	4.1	3.3
	排放速率 (kg/h)	2.96×10 ⁻²	2.06×10 ⁻²	2.31×10 ⁻²	2.62×10 ⁻²	2.77×10 ⁻²	2.18×10 ⁻²
备注		/					

检测结果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日期	样品编号	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mu\text{g}/\text{m}^3$)
厂界上风向 1#	2025/10/09	A86251009WQ0101	第一次	426
		A86251009WQ0102	第二次	393
		A86251009WQ0103	第三次	413
厂界下风向 2#	2025/10/09	A86251009WQ0201	第一次	465
		A86251009WQ0202	第二次	473
		A86251009WQ0203	第三次	491
厂界下风向 3#	2025/10/09	A86251009WQ0301	第一次	511
		A86251009WQ0302	第二次	526
		A86251009WQ0303	第三次	549
厂界下风向 4#	2025/10/09	A86251009WQ0401	第一次	447
		A86251009WQ0402	第二次	477
		A86251009WQ0403	第三次	482
备注			/	

检测结果

二、无组织废气检测结果(续表)

点位名称	日期	样品编号	频次	总悬浮颗粒物($\mu\text{g}/\text{m}^3$)
厂界上风向 1#	2025/10/10	A86251010WQ0101	第一次	423
		A86251010WQ0102	第二次	408
		A86251010WQ0103	第三次	401
厂界下风向 2#	2025/10/10	A86251010WQ0201	第一次	472
		A86251010WQ0202	第二次	485
		A86251010WQ0203	第三次	458
厂界下风向 3#	2025/10/10	A86251010WQ0301	第一次	508
		A86251010WQ0302	第二次	500
		A86251010WQ0303	第三次	503
厂界下风向 4#	2025/10/10	A86251010WQ0401	第一次	430
		A86251010WQ0402	第二次	445
		A86251010WQ0403	第三次	456
备注			/	

检测结果

三、噪声检测结果

点位名称	日期: 2025/10/09			日期: 2025/10/10		
	昼间			昼间		
	样品编号	主要声源	测量结果 dB(A)	样品编号	主要声源	测量结果 dB(A)
厂界东侧 N1	A86251009 ZS0101	生产噪声	52	A86251010 ZS0101	生产噪声	58
厂界南侧 N2	A86251009 ZS0201	生产噪声	57	A86251010 ZS0201	生产噪声	55
厂界西侧 N3	A86251009 ZS0301	生产噪声	59	A86251010 ZS0301	生产噪声	58
厂界北侧 N4	A86251009 ZS0401	生产噪声	56	A86251010 ZS0401	生产噪声	56
备注	/					

检测结果

三、噪声检测结果(续表)

点位名称	日期: 2025/10/10			日期: 2025/10/11		
	昼间			昼间		
	样品编号	主要声源	测量结果 dB(A)	样品编号	主要声源	测量结果 dB(A)
项目东南侧敏感点 N5	A86251010 ZS0501	生产噪声	57	A86251011 ZS0501	生产噪声	59
备注	/					

现 场 参 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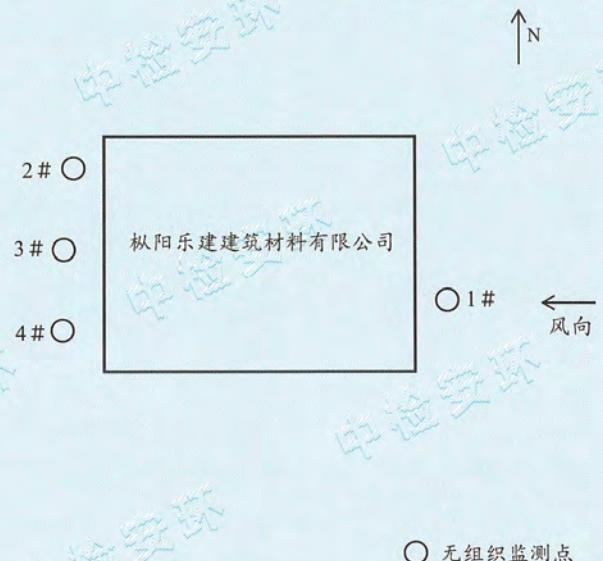
一、无组织废气环境参数

日期	温度 (°C)	湿度 (%)	大气压 (kPa)	风速 (m/s)	风向
2025/10/09	33.8-40.4	53.1-66.3	100.9-101.0	1.0-1.2	东
2025/10/10	28.9-33.9	64.2-71.0	100.9-101.0	1.0-1.3	东
备注	/				

二、噪声环境参数

日期		风向	风速 (m/s)	天气情况
2025/10/09	昼间	东	1.9	晴
2025/10/10	昼间	东	1.9	晴
2025/10/11	昼间	东	2.9	晴
备注	/			

现场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日期	2025/10/09-2025/10/10
监测点位示意图	 <p>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p> <p>↑N</p> <p>← 风向</p> <p>○ 无组织监测点</p>
备注	/

现场监测点位示意图

监测日期	2025/10/09-2025/10/11
监测点位示意图	<p>The diagram illustrates the monitoring point layout. A central rectangular building is labeled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Five monitoring points are marked with triangles: N3 (bottom-left), N4 (top), N1 (top-right), N2 (bottom-right), and N5 (right). An upward arrow labeled 'N' indicates the North direction. A legend at the bottom right defines the symbols: a triangle for '噪声监测点' (noise monitoring point) and a triangle with a circle for '敏感点' (sensitive point). A red circular stamp is visible on the right side of the map area.</p>
备注	*** 报告结束 ***

编制: 顾物

审核: 沈丽华

签发: 刘向阳

签发日期: 2025.10.24

附件八 生产工况说明

项目生产工况说明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验收监测期间，工况稳定，公司生产和环保设备均运行正常，运行负荷 90%，公司生产工况符合验收监测条件。

监测期间工况统计表

检测日期	生产线名称	产品名称	满负荷生产规模	当日实际产量	生产负荷
2025.10.9	矿山剥离物加工处理生产线	骨料	0.2 万 t/d	0.15 万 t/d	75%
2025.10.10	矿山剥离物加工处理生产线	骨料	0.2 万 t/d	0.15 万 t/d	75%



附件九 评审专家意见及签到表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专家组技术核查意见

2025 年 11 月 11 日，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组织召开了《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技术核查会。会议邀请 3 名专家组成技术核查组，与会专家、代表在踏勘现场的基础上，听取了相关单位对本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的汇报，经充分讨论，形成技术核查意见如下：

一、本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编制较规范，基本满足《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相关要求，该报告按专家意见完成现场整改及文本提及的完善内容，此报告经进一步修改后可作为本项目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依据。

二、报告应对以下问题修改完善：

1、结合企业核发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主要设备、原辅材料清单、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的一致性。完善变动情况分析。

2、完善废气、废水、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补充雨污分流图，核实用水平衡图。

3、核实固废（含危废）种类、数量，规范固废分类收集、场内暂存场所及处理去向等环保措施。补充风险防范相关措施落实情况。

4、核实总量指标。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控计划，补充污染防治设施照片及监测采样照片等。完善相关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台帐。

专家组： 

2025 年 11 月 11 日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一期）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人员签到表

2025 年 11 月 11 日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职称	联系电话	备注
组长	周海军	华东材料有限公司		18951606123	
专家组	吴永华	中国科学院马鞍山资源环境研究所	高级工程师	13955540701	
	陈明顺	中冶华天工程技术有限公司	高工	13866670197	
	黄进华	安徽海智博文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02	13955597145	
组员	刘海	安徽建大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8355575096	

枞阳乐建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年产 60 万吨新型建材项目

(一期)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修改说明

序号	专家意见	修改说明
1	结合企业核发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核实项目实际建设内容、主要设备、原辅材料清单、生产工艺及产污环节、污染防治措施等与环评、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的一致性。完善变动情况分析。	已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完善报告表各章节内容，并完善变动情况分析，详见 P18-21。
2	完善废气、废水、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 补充雨污分流图，核实水平衡图。	已完善废气、废水、固废等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详见 P32-34；已补充雨污分流图，详见附图 4；已核实水平衡图，详见 P15。
3	核实固废(含危废)种类、数量，规范固废分类收集、场内暂存场所及处理去向等环保措施。补充风险防范相关措施落实情况。	已核实固废(含危废)种类、数量，并规范固废分类收集、场内暂存场所及处理去向等环保措施，详见 P25-26。已补充风险防范相关措施落实情况，详见 P33。
4	核实总量指标。落实环境管理和监控计划，补充污染防治设施照片及监测采样照片等。完善相关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台帐。	已核实总量指标，详见 P3；已补充污染防治设施照片及监测采样照片，详见附图 5；已完善相关环境保护规章制度和台帐。